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03 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年4月17日(星期五)13時10分

地點:新民校區獸醫系館2樓會議室(D04-205)

主席:陳主任秋麟 記錄:羅欣嵐

出列席人員:陳秋麟老師、王建雄老師、周世認老師、張銘煌老師、余章游老師、

蘇耀期老師、羅登源老師、張志成老師(請假)、吳瑞得老師、

賴治民老師 (請假)、詹昆衛老師、楊瑋誠老師、林春福老師、

郭鴻志老師 (請假)、黃漢翔老師 (請假)

一、主席報告:

1. 校長進入續任階段,一些重大措施將一一落實,其中與本系較相關者:學校自兩年前開始以績 效評估各系發展,未來亦將持續進行,各位老師除自身的研究外,教學及服務方面亦要尋求均衡發展,以配合本系未來發展。未來學校相關補助方面,可能都將以績效作為指標,此外,教務單位也會力行績效評估的範疇,請各位老師加以重視。

- 2. 4月14日(星期二)主管會議前,艾副校長召開組織調整會議,會中已依照先前系務會議的共識提出說明。校長後來亦列席指導,似乎第一優先將本系併到生命科學院,然後更名為生命科學暨獸醫學院或獸醫學暨生命科學院或其他名稱;第二優先則是循台大獸醫系的模式,在農學院底下設獸醫專業學院。關於本系改制一案,依規定須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能否通過仍尚待觀察。
- 3. 關於兼任老師聘任案,目前系上有五位兼課老師,但依規定只能有四位,本案待會 再予討論。

周院長補充報告:

- 今年度校務諮詢會議即將辦理,與往年稍有不同的是,將由學校先規劃議題範疇分送各院後,各院再將議題下放至各系,由各系提出議題內容後再送院彙整,而後再送校務諮詢委員會。辦理時程也頗倉促,請各系於5月13日前送至農學院。
- 2. 目前學校精算教師員額,聘任兼任教師的空間非常有限,除非是義務授課。昨天教 評會時已討論,若是兼任教師義務授課經簽呈核准就無妨,因此如實需聘任教師, 解套方式就是採義務授課,學校不支付鐘點費。
- 3. 校方非常重視教師績效,指導研究生數、執行計畫數等都納入績效評估項目,請各位老師努力規劃。未來績效評估的層級可能再往上推,全校願景將分由各院、各系乃至各教師落實執行。
- 4. 由於教育部於校長續任評鑑上明指出本校於雲嘉南地區農業及獸醫專業的領導地位,因此本系改制一案勢必推動,待會於議案中再行討論。

二、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本系配合全國獸醫教育改進策略擬改制獸醫學院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 有關本系配合全國獸醫教育改進策略擬改制獸醫學院案,在之前系務會議座談上達成共識如下:第一優先:俟農委會和教育部召開全國獸醫教育改進會議有結論,並由教育部以專案方式同意補助成立。第二優先:在本校提請以獸醫學系(所)、動物醫院暨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等三單位併立獸醫學院。第三優先:如無法單獨成立獸醫學院,循和校內接近系所(如動物科學系)共同合併成立動物醫學院。
- 2. 104 年 4 月 12 日社團法人台灣嘉義大學獸醫校友會召開理監事會議時,本系校友再次向校長進言希望成立獸醫學院。
- 3. 本校艾副校長於4月14日下午召開組織調整會議,校長亦列席指導,會議中談及本 系擬改制獸醫學院案,校方的構想為第一獸醫學系併入生命科學院並改為生命科學 暨獸醫學院,或其他名稱。第二台大模式於農學院下設置獸醫專業學院。
- 4. 上項會議並未達成共識,惟校長表示各方之壓力下,本案勢必辦理,可請系院提案 經校務發展委員會等程序討論。

決議:經充份討論並經在場出席人員全數通過,爭取於104學年度成立獸醫專業學院。

提案二

案由:本系104學年度第1學期兼任教師提聘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 依農學院 104 年 3 月 17 日農學院 103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決議:教師員額以補 足各系專任教師為優先;全院專任教師若有餘額再由系專簽,陳請校長核示得否 聘兼任教師。
- 2. 目前本系教師總員額共16人(含向學校借用2人),學校計算員額方式為:4名兼任教師折算1名專任教師,因此104學年度第1學期在未補足專任教師之前提下,本系至多可聘兼任教師4名。
- 3. 目前本系第1學期兼任教師共有5位,教授課程如下所列:
 - (1) 黃國青老師:農業概論(2學時)、動物防疫與檢疫(2學時)
 - (2) 簡基憲老師: 獸醫神經外科學 (2 學時)
 - (3) 鄭智嘉老師:小動物內科學(1學時)、獸醫影像學(2學時)、動物醫院經營管理(2學時)、小動物內分泌學(1學時)
 - (4)涂啟文老師:獸醫外科學(0.5學時)、小動物外科學及手術(0.75學時)
 - (5) 鄭漢文老師:中獸醫學概論(2學時)

決議:鄭漢文老師為義務兼任教師,不支領鐘點費,僅由本系經費補助交通費,不列入 教師員額計算,因此仍維持為4名兼任教師,尚符合學校規定。

提案三

案由:本系大四「校外獸醫實務技術實習」,學生自覓實習單位者,能否承認學分,提請 討論。

說明:

- 1. 「校外獸醫實務技術實習」屬必修課程,0學分。依本系校外實習辦法,大學部學生於第三學年暑假期間須至校外與獸醫業務有關機構實習至少一次且期限不得少於一個月。
- 2. 本系於 3 月初已行文徵詢之獸醫相關公私立機關/單位如附件 P.1。除表列機關/單位外,部分學生亦自行尋覓實習機構(申請表如附件 P.2~P.7),惟為確保學生實習品質,請審議學生於前述機構之實習能否用以考評大四「校外獸醫實務技術實習」課程學分。

決議:

- 1. 原則同意學生前往「香港嘉道理農場野生動物拯救中心」、「昌蘄畜牧場」、「保全動物醫院」、「UC Davis Faculty of Veterinary Medicine Surgical and Radiological Sciences Laboratory」、「Cornell University College of Veterinary Medicine」、「高品動物醫院」及「澳登堡馬術指導中心」實習。
- 2. 依「校外獸醫實務技術實習」課程規劃,學生應在專任獸醫師指導下進行實習,因此自覓實習單位者於實習期滿後,除須繳交實習日誌並請實習單位寄回成績考核表外,另須檢附指導獸醫師之相關聘僱證明送本系「校外實習輔導小組」審查,否則成績不予承認。
- 3. 於國外實習者,實習期間仍需滿1個月;未滿者請於國外當地獸醫相關機構進行 考察,以補足時間,並於實習期滿後一併提交報告。
- 4. 於國內民營單位實習者,建議請負責人將實習學生加納勞保,以增加保障。

提案四

案由:學生暑期海外實習經費補助案,提請審議。

說明:本系大四學生蔡○○及張○○向社團法人台灣嘉義大學獸醫校友會申請 2015 年暑期海外實習經費補助 (企劃書如附件 P.14~P.19),經 104 年 4 月 12 日獸醫校友會第一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決議,將該案全權授權本系「校外實習輔導小組」審議。

決議:為鼓勵學生走向國際,個案經審議通過,每位酌予補助新台幣1萬元。學生回國 後須於系週會報告實習心得。

提案五

案由:請推薦本系優秀學生一名申請財團法人亨德先生獎學金。

說明:

1. 依據財團法人亨德先生獎學基金會 104 年 4 月 2 日亨獎字第 1040001 號函辦理。

- 2. 依據財團法人亨德先生獎學基金會獎學基金獎助辦法,本獎學金以大四、大五學生 為對象,前一學年學業及操行成績,每學期皆達80分以上,並無一科不及格,品德 純正者即具資格。本獎學金每名年給新台幣15,000元,由系推薦選送1名送基金會 審辦。
- 3. 經公告,本獎學金共有林○○等 5 人提出申請,申請書如附件 P.8~P.12。

決議:經序位法投票結果,推薦由蔡○○同學獲取104年度財團法人亨德先生獎學金。

提案六

案由:本系系館大門入口採光罩桁架重新油漆修補工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系館大門入口採光罩桁架已有鏽蝕狀況,為免鏽蝕更加嚴重,擬以油漆進行

修補。本工程經廠商評估要價 38,588 元,另一廠商尚在估價中。

決議:原則同意,經費由場地租借回饋收入支出。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4 時 55 分